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
卧龙区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

施工合同文件

合同名称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卧龙区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一标段

发包人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

承包人：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0月30日

签订地点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

合同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　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　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《建筑合同承包条例》及其它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: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南阳市卧龙区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一标段工程承包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南阳市卧龙区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一标段；

2、工程地点：南阳市卧龙区境内；

3、资金来源：　财政资金；

4、主要内容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南阳市卧龙区2026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一标段（详见工程量清单）

二、合同工期

1、工程期为60日历天，自2026年1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止。

2、若施工过程中发生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形，或甲方要求乙方暂停工作，工期相应顺延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　合格

四、签订合同价

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陆拾万零伍仟元整（人民币）¥605000.00 元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1、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：项目工程达到开工条件，承包单位及时组织施工，人员、机械设备及主要材料进场并施工至全部工程量的50%，提出资金拨付申请，经监理单位及业主单位认定，支付合同价30%的工程款。项目工程全部完工，提出资金拨付申请，经监理单位及业主单位认定，支付合同价 80%的工程款。

2、本项目资金为政府投资，根据《河南省水利建设项目财政投资评审实施办法》（豫财办【2014】46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因本工程合同金额较小，工程验收合格后，施工单位应及时编制工程完工结算，进行工程完工评审，待结算通过投资评审后，按评审结论与施工单位办理最终的工程价款结算。

3、依据卧龙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评审报告，支付完工评审金额的 97%，留评审金额的 3%做为质量保证金，工程竣工验收一年后复验，复验合格支付质量保证金。

4、保修期为一年，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，乙方需及时修复，若乙方不修复，由甲方指定施工单位修复，费用在质保金中扣除。

六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开工前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并进行现场技术交底。

2、甲方工程代表，对工程质量、进度进行监督并负责确认工程

量。应乙方的要求，及时做好隐蔽工程验收和中间报验等签证工作，根据乙方的竣工验收申请，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工程验收。

七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对工程进度、工程质量等负责，及时处理影响施工的有关问题，按照合同要求，完成施工任务。

2、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，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，消除安全事故隐患。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费用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3、提交完整的工程资料，协助甲方做好工程验收工作。

八、工程验收

1、涉及隐蔽工程的，在工程覆盖前，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到场验收。验收不合格的，乙方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。验收合格，待各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后，方可进行覆盖和继续工作。

2、工程全部完工后，乙方向甲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，甲方应及时组织相关部门依据施工图纸、设计说明及相关标准、规范为标准进行竣工验收。

九、其它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发包人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0377-63887710

地址：南阳市卧龙区潦河镇李庄村

开户行单位名称：南阳市卧龙区水库运行保障中心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光武路支行

账号：410501756408080090

承包人：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938866366
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

开户行单位名称：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河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张衡路支行

账号：87221001200000729